

这个社区推行“共享物业”模式

福州鼓楼区大凰山社区联动相邻小区“社区合伙人”，2小时疏通“堵心”管道，帮居民解决污水倒灌问题

■海都记者 吴诗榕 文/图

“真是太感谢社区和这支‘专业团队’了，他们来得快、修得好！”17日上午，家住福州鼓楼区福三新村的薛阿姨拿着一面“污水疏通民心安，社志融合力无边”的锦旗，送至大凰山社区。

不久前，由于下水管网堵塞，污水倒灌，薛阿姨家和楼道内充斥着污秽物。没有物业、没有公共资金，75岁的薛阿姨只好向大凰山社区居委会发出紧急求助。社区了解后，迅速启动共享物业资源库，联动相邻小区的物业，作为“社区合伙人”，范经理无偿带队勘察，为居民解决困境。

“应急侠”出手 “老毛病”解决了

区发出紧急求助。

社区工作人员接到求助后，第一时间赶到现场查看情况。随后，相邻小区身兼物业经理与“应急侠”的志愿队长范经理带队勘察。范经理曾长期从事工程施工行业，对管网维修有着丰富的经验。凭借对周



志愿队伍为薛阿姨解决管道堵塞问题

边管网系统的了解，范经理迅速展开排查，不到2小时便锁定了问题根源——管壁塌陷及化粪池堵。

明确问题后，各方迅速行动。清理污秽物、疏通管道、修复塌陷部位……在专业社工协调沟通、志愿者积极配合以及共享物业专业

“共享物业”让资源“流”起来

口较多的小区物业经理，范经理日常工作十分繁忙，但他却身兼“应急侠”和志愿者的身份，主动参与到福三新村管道疏通工作中。这背后，正是大凰山社区的“共享

物业”模式在发挥作用。

什么是“共享物业”？社区党委书记黄冬解释道，这是一种打破小区界限、整合周边资源的机制。通过将相邻小区的物业力量纳

入“共享物业资源库”，社区可以在无物业或物业力量薄弱的小区遇到紧急情况时，快速调动专业人员和设备，提供及时帮助。

“我们既是技术人员，也是社区市民代表，更是社区治理的‘合伙人’。每次收到居民的感谢，我心里满满的都是成就感。”在范经理看来，参与“共享物业”不仅是一份责任，更是一种为居民服务的热忱。

黄冬表示，“共享物业”模式的核心在于让专业力量“流”起来，把“小区专属”变成“社区共有”。通过将“资源”整合与共享，社区能够更高效地解决居民的实际问题。未来，大凰山社区将继续深化“共享物业”机制，并探索“居民接单—社区派单—志愿接单—群众评单”的闭环服务模式，进一步优化服务流程，确保居民的“堵心事”能够及时得到处理。

骨上“移民”瘤 让她“瘫痪”了

医生提醒，早期筛查、健康的生活方式和定期体检是骨转移的三大预防措施

海都讯(记者 何丹莹 胡婷婷 林歆瑞)福州70岁的林阿姨(化名)怎么也想不到，一场毫无征兆的“瘫痪”，让她直面致命危机。去年年初，林阿姨突然下肢无力，陷入高位截瘫，被紧急送往福州大学附属省立医院(下文简称省立医院)。经检查，初步诊断她是因骨转移瘤导致的高位截瘫。省立医院肿瘤血液医学中心刘振华团队经过多学科诊疗，在神经压迫出现不可逆损伤前

重新“站”了起来。3月15日，林阿姨独立行走再次来到省立医院金山区院区参加义诊复查。

“前一秒还能挪步，下一秒直接瘫在椅子上！”林阿姨家属回忆，林阿姨手脚发麻已有多年，但一直没引起重视，直到有一天，林阿姨在家中突然出现瘫痪，胸部以下失去知觉，家人意识到情况不妙，紧急送医。省立医院初步检查判断，林阿姨的症状是骨转移瘤所致，情况危急。

肿瘤血液医学中心钟江鸣医生形容：“就像定时炸弹在脊柱里爆炸，必须抢在神经永久坏死前手术。”紧急手术后，病理科同步进行病理分析及基因检测，最终确定肿瘤来源于肺癌。晚期肺癌的消息让林阿姨及其家属的心再次提了起来。好在，省立医院肿

瘤血液医学中心为林阿姨“量体裁衣”，并通过基因检测方式成功找到了特定突变靶点，采用靶向药治疗，每日只需按时吃药即可。中心主任刘振华解释道：“传统化疗需要住院输液，副作用较大。而靶向药就像精准导弹，既能控制原发肿瘤病灶，又能抑制骨转移的进展。”此外，团队还联合使用了骨改良药物，通过这样的综合治疗，林阿姨的身体逐渐恢复，重新回归正常生活。骨转移瘤和骨原发肿瘤，在骨头上长了瘤子就是一样的病。“打个比方，我们把骨头看作是家里的承重柱。骨原发肿瘤就像是‘土著人’，是在骨头上‘土生土长’的；而骨转移瘤则像是拿着绿卡的‘移民’，虽然它在骨头这个‘新地方’安了家，但本质上它的‘基因根源’还是来自原来的部位。”钟江鸣医生介绍道，当治疗的时候，针对这两种肿瘤的方案是完全不同的。如果是原发骨肿瘤，就要按照原发骨肿瘤的治疗方案来；而如果是转移瘤，尽管它转移到了骨头，表现上和原发骨肿瘤相似，但治疗时必须针对原来转移的那个部位的肿瘤。比如是肺癌转移过来的，就要用治疗肺癌的方案。骨转移并非不可预防，钟江鸣表示，早期筛查、健康的生活方式和定期体检是骨转移的三大预防措施。

海都都市报 2025年3月18日 0591-87811583

林某勇遗失福州铁路公安处工作证件(编号:143083),特此声明作废。

本人陈烁遗失一本律师执业证,公司律师,执业证号:13501202370622369,流水号:30068502,声明作废。

最近市场上发现冒充我司生产批次为2024年12月22日的海参产品,其包装和产品均属于假冒产品,自2024年至今没有生产海产品,冒充我司生产海产品及其包装都是违法行为,我司将追究其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福建朴禾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福建省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福州永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永丰农业村生猪养殖基地设施农业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目前已在福建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网(http://www.fjcp.com.cn)公布,公众可通过网站查询报告内容及相关联系方式,并提出宝贵意见。

福建朴禾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福建省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福州永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永丰农业村生猪养殖基地设施农业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目前已在福建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网(http://www.fjcp.com.cn)公布,公众可通过网站查询报告内容及相关联系方式,并提出宝贵意见。

福建朴禾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福建省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福州永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永丰农业村生猪养殖基地设施农业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目前已在福建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网(http://www.fjcp.com.cn)公布,公众可通过网站查询报告内容及相关联系方式,并提出宝贵意见。

福建朴禾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福建省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福州永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永丰农业村生猪养殖基地设施农业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目前已在福建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网(http://www.fjcp.com.cn)公布,公众可通过网站查询报告内容及相关联系方式,并提出宝贵意见。

福建朴禾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福建省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福州永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永丰农业村生猪养殖基地设施农业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目前已在福建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网(http://www.fjcp.com.cn)公布,公众可通过网站查询报告内容及相关联系方式,并提出宝贵意见。

拍卖公告 受委托,定于2025年3月26日上午10时在中拍平台(http://paimai.caa123.org.cn)公开拍卖涉案房产四套: 标的1:兴流323,保证金10万元。 标的2:万丰28,保证金10万元。 标的3:顺发9988,保证金10万元。 标的4:信达油58,保证金12万元。 拍卖标的以现场看样为准,海关对标的的质量等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竞买者参与竞拍即视为对标的的数量和质量状况有充分的了解,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特别提示:委托方对标的的合法性、真实性及是否有权处分不作承诺和保证,竞买人购买后,该标的发生的有关责任、费用和风险等均由买受人承担。意向竞买人应于2025年3月25日下午4时前将竞买保证金存入我公司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并携带相关资质材料到我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看样时间:2025年3月24日-25日(需提前预约) 联系电话:15980252058 联系地址:福州台江连江中路318号榕都318-9号楼 详情可查询我公司网站 www.bid-sold.com 查询 监督电话:0591-87081186、87538229 福建省产业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8日

福建省属国企拍卖有限公司MHX2025017/属上市第2025051期拍卖公告 受委托,我定于2025年4月3日10时在闽侯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通过网拍竞价和现场拍卖的方式公开拍卖以下标的: 1.闽侯县南通镇中海凤凰岸5#楼14间商业店面10年期租赁使用权。面积84.42m²,参考价310128元/年租金(不含税),拍卖保证金:8万元。 2.闽侯县南通镇中海凤凰岸9#楼11间商业店面10年期租赁使用权。面积320.55m²,参考价194160元/年租金(不含税),拍卖保证金:5万元。 3.闽侯县南通镇中海凤凰岸12#楼7间商业店面10年期租赁使用权。面积531.01m²,参考价20812元/年租金(不含税),拍卖保证金:4万元。 4.闽侯县南通镇中海凤凰岸13#楼9间商业店面10年期租赁使用权。面积537.52m²,参考价198972元/年租金(不含税),拍卖保证金:5万元。 5.闽侯县南通镇中海凤凰岸15#楼8间商业店面10年期租赁使用权。面积30.02m²,参考价150228元/年租金(不含税),拍卖保证金:4万元。 6.闽侯县南通镇中海凤凰岸18#楼9间商业店面10年期租赁使用权。面积381.11m²,参考价128760元/年租金(不含税),拍卖保证金:3.5万元。 7.闽侯县南通镇中海凤凰岸19#楼6间商业店面10年期租赁使用权。面积410.65m²,参考价139920元/年租金(不含税),拍卖保证金:3.5万元。 8.闽侯县南通镇中海凤凰岸20#楼8间商业店面10年期租赁使用权。面积364.6m²,参考价130608元/年租金(不含税),拍卖保证金:4万元。 9.闽侯县南通镇中海凤凰岸21#楼2间商业店面10年期租赁使用权。面积1408.21m²,参考价415512元/年租金(不含税),拍卖保证金:11万元。有意竞买者,请于2025年3月31日16时前(以到账时间为准)将竞买保证金存入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自动生成的虚拟账户,并同时完成现场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和网络报名三项手续,经委托方审核通过后具备竞买资格。其他事项详见《拍卖文件》。展示时间:即日起至2025年3月30日12时(工作日时间)。展示地点:标的物所在地。地址:福州市福马路45号闽古4号楼二、三层;电话:0591-87848360、13055271150,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s://fzsgzqfwzcx.cn/, 2025年3月18日

定于2025年4月9日(星期三)上午10时在福州市鼓楼区210号国际大厦20层拍卖大厅举行房地产租赁权拍卖会。拍卖标的: 1.福州市鼓楼区华大街道华屏路25号省屏东小区危旧房改造项1#、2#、3#楼连体山1层08商舖、11商舖、13-14商舖、15商舖、18商舖;五凤街道湖前大29号(原福飞路天祥山北)侧首层直湖前小区三期工程4号楼1层04店面、5/8/10号楼地下室1层04店面、05店面、06店面;杨桥东路118号宏泰新城2号楼12层办公A单元、办公D单元;五凤街道白龙支路18号五凤生二期16#楼、19#楼连体1层110店面、11店面;闽侯县上街镇旗山高校教师公寓B区1号楼1层08商舖、09商舖、A区20号楼1层08商舖、1层10商舖共计17项房产三期租赁权。 2.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58号环球广场B区B8-A(现门牌:809)、B8-D(现门牌:808)、B8-805(现门牌:807),共计3项房产三期租赁权。标的具体信息详见本公司网站。 符合资格条件的竞拍者,请于2025年4月8日17时前将竞买保证金存入本公司指定账户(以到账时间为准),并携带保证金凭证及身份证明文件与本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 *展示时间、地点:2025年3月26日至27日,标的物现场 *联系电话:1812082698陈经理0591-87810107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210号国际大厦20层 *网址:http://www.fjzpb.com.cn *公司微信号:fjzpb1995 福建省海峡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8日

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东浦镇万安村加油站—管理楼、辅助用房、装卸车棚、自然项目规划条件核实的公示 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东浦镇万安村加油站—管理楼、辅助用房、装卸车棚、自然项目规划条件核实的公示,现该公示项目规划条件核实的公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将该项目事宜在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网站、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公示栏、项目现场进行公示。利害关系人对此项目事宜有异议的,请于本公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陈述、申辩或提出听证申请,并向我局提交相应证明材料。逾期没有提交(出)材料申请,视为放弃陈述、申辩和听证的权利。届时我局将按照有关规定办理该项目的规划条件核实事宜。我局规划核实中心负责接收,联系电话:85167051,地址:福州市行政服务中心6层603办公室。附件:建设项目竣工公示平面图 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年3月17日

拍卖公告 受委托,定于2025年3月25日(星期三)上午10时在中拍平台(http://paimai.caa123.org.cn)公开拍卖标的: 1.白沙镇宰场位于白沙镇宰场路91号集贸市场180m²杂用房三年租赁权; 2.白沙镇宰场位于白沙镇宰场路91号集贸市场35m²杂用房三年租赁权; 3.原青口屠宰场位于青口祥宏南路门牌140#店面三年租赁权,建筑面积约190m²; 4.原青口屠宰场位于青口祥宏南路门牌160#店面三年租赁权,建筑面积约254m²; 5.南通镇宰场位于南通镇通街346#店面三年租赁权,建筑面积约335m²,逐间拍卖。 有意参加竞拍者请持有效证件与我方联系,办理报名看样缴纳保证金等相关手续。 看样时间:2025年3月20日、21日 看样地点:标的物所在地 报名截止时间:2025年3月24日16时前 联系地址:福州市杨桥东路156号建兴大厦1号楼8层 联系电话:13600830667 福州九鼎拍卖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8日

沈海高速福泉段路面提升改造工程路施工交通管制公告

因沈海高速福泉段路面提升改造工程路施工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相关法律法规,决定对沈海高速莆田收费站匝道进行交通管制,现就施工期间有关路段交通管制公告如下:

- 一、交通管路段 1、沈海高速上行莆田收费站出口匝道2、沈海高速莆田收费站往泉州方向入口匝道3、沈海高速莆田收费站往福州方向入口匝道4、沈海高速下行莆田收费站出口匝道
- 二、交通管制时间及绕行方案 1、2025年3月24日至3月25日封闭沈海高速上行莆田收费站出口匝道 绕行方案:莆田收费站往泉州方向入口匝道,莆田收费站往福州方向入口匝道
- 三、绕行方案:莆田收费站往泉州方向入口匝道,莆田收费站往福州方向入口匝道
- 四、经过该路段的驾驶人应严格遵照施工路段交通标志、标牌的提示谨慎通行,禁止违法停车、变更车道及超速行驶,服从现场交通管理人员指挥,确保安全生产。
- 五、请广大司乘人员密切关注交通动态,提前选择出行路线,做好出行时间安排,因施工交通管制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福建省公安厅交警总队 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莆田高速公路支队 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8日